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鈺淳
電話：08-7320415#3616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50621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相關資料(1339233_10506217600_1_1339233_10506217600_1.doc、1339233_10506217600_1_1339233_10506217600_2.pdf)

主旨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主辦「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105年2月25日全教總高字第10500000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05年3月25日及26日(星期五及星期六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高雄市立高雄高商(百齡大樓8樓第3會議室)。
- 四、請貴校教師會理事長或教師工會分(支)會會長或代表參加旨揭活動(未成立教師會或工會分支會者，請推派一名教師代表參加)，活動期間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出席，惟課務請自理。
- 五、活動期間同意核予來義高中廖健宏老師、枋寮高中陳松華老師公(差)假登記出席，惟課務請自理。
- 六、全程參與3月25日、26日兩日之日間課程者同意核予研習時數11小時，出席3月25日夜間之課程者另同意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

七、參加人員之報名請於105年3月20日(五)前，利用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(課程代碼：1937460)。

八、另為使綜合座談之討論更為具體及聚焦，參與人員如有提案請依提案模式文字，於105年3月18日(五)前將提案文字電子檔案寄送活動聯絡人林小姐，電話：02-25857528，[glruby@nftu.org.tw](mailto:lruby@nftu.org.tw)。

九、相關訊息請參閱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副本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